

2204

玉屏文史资料



第五辑

政协玉屏侗族自治县委员会
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玉屏文史资料

(第五辑)



政协玉屏侗族自治县委员会
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封面题字：姚本汉

玉屏文史资料

内部发行

政协玉屏侗族自治县委员会

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黔刊字第S—0477号

芷江侗族自治县荷花池印刷厂印

1992年12月第一次印刷

工本费3.5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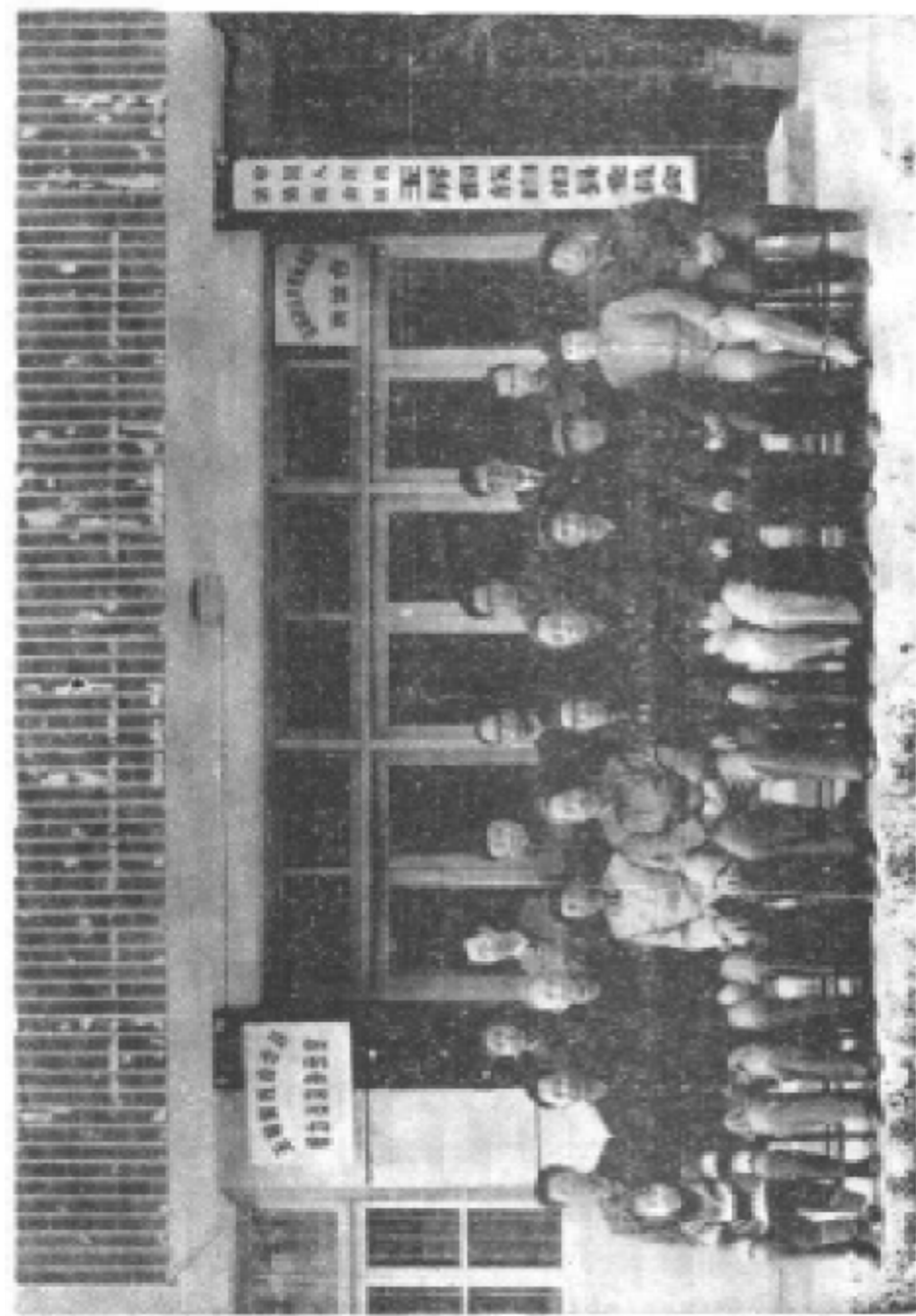


县政协办公楼



县政协办公楼

玉屏文史资料第五辑审稿会合影



前排左起：潘明英、杨其星、郑德泪、黄玉尧、董刚、洪业、徐述周、赵明志

胡仲金、吴祖珍、杨秀川

后排左起：田代厚、陈世宗、陆洪灿、姚本洲、冷宗铨、吴毅、龙太昌

目 录

玉屏县人民政府通令·····	潘明英抄录 (1)
中共玉屏县委一九五〇年十二月工作总结 (节录)	
——剿匪部份·····	潘明英摘录 (2)
“六月六”土匪围攻玉屏城·····	黄声扬 (5)
匪首黄开阁落网记·····	向运松 李玉堂 (8)
玉屏剿匪庆功会·····	陈世宗 (10)
黔东南事变吴宗尧攻陷凉伞、青溪时张贴 的公告·····	吴继明 潘明英抄录 (12)
玉屏县政府关于吴宗尧部活动情况 ·····	吴继明 潘明英抄录 (17)
玉、镇、岑、穗、柱、晃六县联防指挥部会剿 奸匪吴宗尧工作报告书·····	吴继明 潘明英抄录 (23)
吴宗尧自白书·····	吴继明 潘明英抄录 (42)
明初平溪卫“四大”指挥·····	黄玉尧 (45)
参加北伐的几位将校级军官·····	黄昌显 (48)
民国时期新店乡的一次乡长选举·····	吴志英 (53)
民国时期玉屏的粮政机构·····	胡云胜 (55)
玉屏军警联合稽查处二、三事·····	胡仲金 (59)
解放初期玉屏的区、乡 (镇) 村·····	郑德羽 (62)

三二七师在玉屏等地的组织概况·····	黄家木(67)
混寨仓库被烧的回忆 ·····高泽文口述 潘明英 吴继明整理	(69)
坐囤·····	姚本彬(71)
杨勇将军过玉屏·····	黄家木(73)
民国时期的“米禁”·····	胡云胜(74)
玉屏历届人民代表大会简况·····	陆洪灿(76)
回忆参加省、地、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洪德中(86)
民国时期玉屏的苛捐杂税·····	胡云胜(89)
大龙、林冲、大屯赶转转场的由来·····	杨松梓(93)
兴隆场的兴起·····	洪加复(95)
玉屏工商业联合会简况·····	姚 毅(97)
玉屏的饲料工业·····	杨吕南(99)
亚鱼的农田水利建设概况·····	舒玉文(102)
债卷发行简介·····	李奇珊(104)
大龙烟叶复烤厂·····	钟传武 王 波(106)
国民党伤兵在玉屏的一次骚乱·····	郑 九(109)
石镇澜院长杖责不法伤兵·····	罗 英(112)
一张借字·····	蒋仁晏(116)
《玉屏学生》半月刊·····	黄玉尧(119)
解放初期的玉屏农民教育·····	吴让松(123)
玉屏修志史略·····	姚本渊(130)
解放前玉屏侗族的服饰·····	蒋仁晏(135)
漫话铁柱山·····	张德星(138)
五十年代后期的跃进中学·····	吴让松(140)
玉屏农村姓氏、人口分布情况·····	姚绍坤(143)

贵竹黄侗家的老人会

- ……………姚源一、潘百祥口述 潘百栋整理(151)
- 玉屏民间“禁忌”四十六例……………杨秀川(152)
- 玉屏侗族妇女挑绣……………蒋仁晏(159)
- 豆腐笋……………杨秀川(161)
- 卓斋先生对联拾零……………黄 放(163)
- 诗四首 七律……………梁旺贵(166)
- 玉屏箫……………潘明英(168)
- 鼓楼联……………姚本渊(169)
- 卓斋先生的一首七律……………洪德中(171)
- 墓 联……………杨松梓(173)
- 澧阳河在玉屏境内的滩位……………郑德诩(176)
- 平岳溪……………郑德诩(177)
- 黄道溪……………郑德诩(178)
- 玉屏抗日阵亡将士名录……………姚本渊(179)
- 玉屏文史资料1—4辑目录……………潘明英、杨秀川(187)

玉屏县人民政府通令

一九五〇年十二月

潘明葵 抄录

令各区公所、地方武装、人民团体：

查盘据已久、抢掠人民财富、杀害人民生命之黔东股匪，已在晃县之登丰、天堂、凉伞、新民、扶罗地区为我追剿部队所围歼击溃。匪首匪众有的被捉，有的逃命，我县为配合大军围剿，根绝匪患起见，特动员全体农民、联防自卫队，在山腰路口大力设卡放哨，严密封锁盘查行人，捉拿化装偷跑出之匪首。为此，特制定匪首姓名相貌清册一份，转发各村人民自卫队。望大力盘查捉拿匪首，有功之人民定予奖励！

此令

县长 席 达

奖励办法：

- 1、凡捉到匪营长大队（长）以上匪首奖励一头牛或一匹布。
- 2、凡捉到匪小队长以上的可酌情奖励盐巴或衣服，凡捉到匪众的均通令表扬。
- 3、凡纵匪窝匪放匪逃跑的以通匪论罪。

（此文抄自县档案馆资料）

中共玉屏县委一九五〇年十二月

工作总结（节录）

——剿匪部份

潘明英 抄录

（一、二、三、四）略。

五、清匪工作

1、十二月八日，镇远、会同军分区部队围剿凉伞股匪，我们除抽出公安部队配合三营出击外，并动员全体农协会员进行了捕捉匪首运动。满山遍野、路口、山腰都站了哨，日夜不下山。将河流之船只一律集中封锁，实行军事戒严，群众性的搜山。在运动中一区茅坪村农协主席张玉桂等，活捉匪首第八纵队副司令龙相池、小队长刘小东。沙水坪村农民代表夏如学、农协主席彭钦钦，活捉湘黔桂边区反共救国军总司令部政工处长夏文友、第二大队长夏文龙。

十二月十六日夜，镇屏村农协主席吴世富等，活捉匪首第八支队长吴国斌。四区大屯场南宁堡民兵活捉匪大队长黄九仪等七人，得盒子枪一支。三区民兵活捉匪首杨万本。五区公安队结合民兵围剿击毙匪首黄德义，活捉姚大榜之副团长黄开阁、杨政国之警卫排长姚贵新，黄道部队结合群众活捉匪首杨万能等以下四十五人，争取投诚自新营长蒲德三、陈年基以下一百三十八名。

这一段，共捉匪首中队长、特务长以上七十六名，小队长以上三十名，匪众一百六十四名，加上黄道捉中队长以上五名，匪众四十名，共捉特务长以上八十一名，小队长以上三十名，匪众二百零二名，总共三百一十四名。

属玉屏县之特务长以上三十七名，小队长以上十四名，匪众一百三十九名，共一百九十名。

在以上三百一十四名土匪中，有三穗送来六名，从晃县要来五十二名（晃县部队捉的玉屏籍土匪）。凉伞带来六十五名（镇远部队捉的玉岑籍土匪）。共一百二十三名，其余一百九十一名是三营和我们公安队及民兵捕捉的。另外，三营在凉伞争取投降的三十六名，加黄道投降的一百三十八名，共一百七十四名，全县捕捉和投降的共三百六十五名。

2、从这次清匪中找到了土匪活动规律。匪首在合围圈内捉到不多，均扔枪逃回自己亲戚家。龙相池是在他岳母家捉到的。黄九仪是在一个地主家藏着。夏文友是在一个过去当匪之家藏着。故清匪就须在匪之亲友家和关系人家去探听、捕捉，始能捉到。

3、对捉拿匪首有功之人均进行了隆重的奖励，召开了四千人大会，共奖给牛三头、布三匹，进行了披红戴花，掀起了群众性的捉匪首运动。提出捉到匪首为民除害，捉匪首立功。我们提出：“捉到中队长以上之匪首奖一头牛或一匹布。”这是掀起运动之主要关键。

4、现在未捉到之散匪（或其他县捉到不知道），现还有二区匪首肖宗淮。一区匪首何通权、罗永华、吴大乾、陆廷光、陆继开、陆继才、韩有才、刘小洪、夏如仲、夏辅松、杨民等十六人。三区还有匪众十二人未回（其他区未计

算），正在继续搜捕中。

5、对匪首镇压较过去及时，十二月份共处决匪首及阴谋暴动地主二十一人，这直接助长了群众的勇气，消除了群众之顾虑。匪首又是过去之恶霸，这与反霸是直接结合的。

（此文抄自县档案馆14号全宗1号目录8号卷
117—120页）

“六月六”土匪围攻玉屏城

黄声扬

六月六（日）土匪打玉屏城，是老年人还经常提起的一桩历史事件。

民国十八年（1929）农历六月六日午后三时许，由东郊大路上扑来一帮土匪，约一百四十人枪，号称一个营，由匪首姚凤廷带领，来到三块碑处，分成三股，一股占钟形坡（现养护段处），一股埋伏于教场坝，另一股经小营坡脚到达南门城外，企图围攻县城东、南门。土匪未抵东郊前，县政府放出的侦探已回城报讯，县长李镇坤等官员及其家小，由公安武装护送出北门过河逃避，同时下令关闭城门，由民团将赶场人（这天正逢玉屏场期）和居民青壮年分配上城手执扁担、棍棒、刀矛防守，民团武装巡回监督守护，土匪被堵在城外，一时不能得逞。

匪首姚凤廷派出代表罗凯元，来到东门外卡子屋（收过境零星税的公房）门口喊：×××他是代表，曾与陆显臣在第十军共事，请陆出城和他谈判。陆显臣在东城楼门内与罗凯元隔着城门交涉，罗说：“我们是去他地办事，借玉屏城经过，勿犯秋毫。”陆回答说：“县政府不同意进城，你们可驻扎馆驿街，所需给养由县政府供给。”谈判无结果。

有一土匪摸到城东北转角处，因该处城墙曾坍塌一小

段，经修复后，城墙外尚留有一小土堆，该匪上土堆观察城内动静。钟形坡上的土匪不知是他们自己人，开枪将该匪击毙。一时喊声与枪声四起。钟形坡匪众过通河桥进攻北门，教场坝与南门外匪众围攻东门。土匪无重武器，多系单针步枪和鸟铳，威力不大，守城百姓凭着城墙掩护，也不惊慌害怕。晚七时许，攻东门匪众爬上洪姓瓦屋上，准备架梯上城，守城百姓用棉絮浸上煤油点燃抛在洪姓瓦房侧的茅房上，一时茅房瓦房都被焚烧，匪众只得撤退。入夜后，城墙各个垛口上，都挂上糍粑灯笼照明，并不时地用鞭炮放于煤油桶内燃放，有如机枪音响，匪众不敢靠近城墙。进攻北门的匪众，于晚九时许，将出水柜西侧放火烧毁河街及北门城楼，逼退守城百姓。正在此时，县长李镇坤带去的武装，来到河对岸的文昌阁处（机械厂对岸），向匪众放排子枪，声称“我们救兵来了，你们跑不掉了！”土匪攻不下城，又见救兵已到，便赶急收兵往东门坡撤走。玉屏城解围了，老百姓无一伤亡，相互庆幸。但其间却发生了一起惨案。

玉屏城被围之前，发现有土匪在城郊活动，有谣传说：“宋寨吴再生要请土匪来玉屏抢人。”因为吴再生的一个儿媳妇，是城内某家的姑娘，在家时与县府堂头（又叫差头）的儿子恋爱，虽已出嫁，仍藕断丝连，与丈夫经常吵闹，便回娘家长住。吴再生家住晃县宋寨沟，广有田园山林，是有名的土财户，单在我县七里塘就有良田数百挑，城内东街也有较宽阔的房地产。

尤其是军阀时期的县长，只知设法搜刮民财，李镇坤听到吴再生请土匪抢人的谣传，便生出坏主意，说“吴再生请土匪抢人是假，勾土匪来玉屏抢劫分赃才是真。”一面造舆

论，一面派人将吴再生和儿子、孙子三人拘捕下狱，以勾匪分赃未遂罪，罚大洋一千元。吴再生不承认，虽有绅耆讲情，但李镇坤得不到千元大洋不放人。

匪首姚风廷围攻玉屏，县长李镇坤正好借机加罪于吴再生，弃城逃走时，也将他祖孙三人绑走。过北门河到红花坪时，李镇坤审问吴再生说：“土匪已真到玉屏城，你还不认帐！承认交出罚款一千元，即放你三人。”吴再生不从，他的孙儿说：“公！就出一千块钱，保我们三个命吧！”吴再生恨恨地说：“杀我们三个人，拿一千块钱做道场，还是我们得。”李镇坤老羞成怒，另生巧计，下令将吴再生祖孙三人杀害于红花坪横路边。

李镇坤滥用县长权力，将吴再生在玉屏境内的财产一概充公。同时命令富户集资一千光洋购买。集资的买主有郑贞一、黄再祥、田吉生、罗伟振、姚祖田、黄文龙、姚画堂、姚省三、黄群芝、张咏银、向大伦、姚季华等十二人，每人出大洋五十元，共六百元（约合产值的半价）。尚欠四百元，李镇坤又命令商户集资，以上买主多属地方当权者，各人心中有数，拖着不办。众人皆知，这次土匪攻城，主要是为抢劫湖南商人因税扣留在城中的几十担生漆而来的，与吴再生无关。李镇坤旋即卸任，枉杀了三个人，得黑心钱六百元。而买主们也沾了点小油水。

李镇坤卸任后，吴再生的另一儿子迭连具状向贵州和湖南省政府起诉。拖了几年，化了大笔钱，未得一纸批文。吴再生的这个儿子终于气疯了。他家成为这次土匪攻城事件的替罪人。

匪首黄开阁落网记

向运松 李玉堂

1950年隆冬的一个夜晚，田坪区政府的干部战士多已入睡，武装班的同志在轮流值班。突然七村民兵干部杨××带着10多个民兵，急急忙忙赶来，通过哨兵把武装部长李光生叫醒。说：“匪首黄开阁躲藏在岩屋口的一个山上，民兵已经把他包围，请区政府赶快派人增援。”接到报告后，区委立即部署，确定除了区长与通讯员、电话员、炊事员及武装班部分战士守家外，其余干部战士20多人及田坪街上部分民兵，组成临时围歼队，由区委委员李玉堂带领，立即奔赴岩屋口。十分钟左右，队伍集合好了，李玉堂说明了行动计划后，宣布了三条纪律：一、路上不准讲话；二、路途不准打电筒；三、互相照顾，不准掉队。

队伍出发了。从田坪到岩屋口，只有十来华里，但山坡较大，道路狭窄，天色漆黑，只好摸黑行走。到达目的地时，已是深夜两点过钟。李玉堂立即下令，所有人员，各就其位，与民兵一起，加强重要路口的防守，把两座200多米高的大山，包围得水泄不通。第二天清晨七时，天刚发白，就开始行动，一部分同志继续把住路口，其余100多人分三路搜山，三面合围。每个人的思想都高度集中，100多双锐利的眼光，穿过了每个草丛，每个刺蓬，生怕敌人漏网。时